**吉首大学公开选调执纪审查工作人员**

**拟调入人员公示**

根据《湖南省部分高校选调执纪审查工作人员的公告》要求，经报名、资格审查、笔试、面试、考察和体检等程序。经学校研究决定，拟调入雷继月同志,现将该同志情况公示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性别 | 出生年月 | 学历学位 | 现工作单位 |
| 雷继月 |  男 | 1982.10 | 本科/硕士 |  洞口县岩口镇 |

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（2018年2月3日至2月12日），请在公示期内，以实名书面形式向我校纪委办公室、监察室或人事处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0743－2198013（吉首大学人事处）

0743－8564814（吉首大学纪委办公室、监察室）

 吉首大学

 2018年2月3日